

《路得记》系列讲章 第六讲 4:1-12

## 传扬自己的名

普杰西牧师 2009年4月26日

王兆丰译

今天早上让我们一起来读一下《腓立比书》2：1—11。

让我来问大家一个问题：为自己扬名到底意味着什么？人上了岁数之后会产生这样的想法：我到底要为后代留下什么样的名声？不但是老年人，年轻人也同样会面临这个问题：我在世上如何扬名？

这个问题和人类历史一样古老。亚当在乐园里的时候就已经面临过了。他留给后人的是谦卑地遵照神的话去做，还是他要以自己的方式，让自己能有神一样的智慧？他拿了，吃了，为自己扬了名。

我们在创世纪十一章巴比塔的故事里看到再清楚不过了。人们毫不忌讳地宣称，“让我们一起来造塔，扬我们的名。”当然我们知道其结果神却废了他们的计划，让他们分散到各地。接下来的十二章，神召了一个没有寻求为自己扬名的人。这个人心甘情愿地听从召唤，放弃了家乡、土地和一切的舒适。神应许说：“**我必使你的名伟大**”。这两个故事对扬名的问题做出了两种鲜明的回答。

我们为何如此呢？是喜欢圣经的方式呢，还是按自己的方式为自己扬名？《路得记》第4章前8节里我们会看到一个想要为自己扬名的人。

这里，故事的主人翁是波阿斯。他主动采取行为，安排一切。上一章末他已经应许了路得，说会尽上全力为他找到救赎。现在他开始实践他的诺言。一早起来到城门口去。这里是人们签约做买卖的地方，又是一个巧合，那人刚好经过城门口。在这段故事里，我们看到的是三段戏，其中两段是有声的，一段是无声的交换鞋子。

波阿斯开门见山地对此人说：“你认识拿娥米，知道她从摩押才回来，她想要把她那块地卖掉，你想买么？”今天绝大部分释经学家都同意，这里说的“卖土地”和我们今天说的“卖”不是一回事。

在以色列，神根据每个支派给了每个以色列家庭一块土地。我们从律法中知道这地是不可买卖的。假如你欠了一屁股债，你会失去那份土地，但到了禧年，那土地必须无价归还给你。为什么？因为神说，你们从前在埃及是奴隶，我把你们领出来，给你们每人土地。每个人都可以平安地过日子。所以你们不可打别人的算盘。因为我是耶和华。换句话说，你不会永远失去你的那份土地（利未记 25：13—25）。

拿娥米从摩押回来，没有丈夫，没有儿子，没人可以到自家的地里去干活。他家的那份地就荒在那里。买主耕种这地，收获之后可以供养拿娥米和路得。事实上相当于把土地租出去。

我们一看就知道故事里的这位亲戚是个善于精打细算的人。他把这桩买卖的得失衡量了一下：按规定，这块地他买下之后是不能传给自己后代的，他能耕种，管理。然后拿出一部分收获供养拿娥米和路得，但眼下这是个特殊情况。这家无儿无女，无人可传。只

要买下来，将来继承人只有我儿子和他的后代。这是笔明显有利可图的买卖，是个好机会啊！于是他当机立断，说“我肯赎”。

接着波阿斯提醒他说，你必须赎娶路得，让他有儿子，可以继承此产业。这下可不一样了，刚才的如意算盘得重打了。我若让路得生儿子，我不仅要供养拿娥米，路得，将来这块土地也就属于他的了。不但如此，假如多生几个孩子，那他们将来就要瓜分我自己的产业了。那我不干，你来吧。

他为什么拒绝？因为在他眼里，神的律法没有价值，他关心的只是自己的利益。神的荣耀，神的国度根本不在他的考虑之中。

我们不也一直在被试探活在这付光景之中吗？这件事是否对我有利？对我的家庭有利？若不是，那我就离得远远的。

事实上，我们的心常常黑暗到一个地步，即使是在侍奉神的事上，表面上看，我们是在侍奉，但心底里却盘算着自己的利益、名声。礼拜天我们穿戴得整整齐齐到教会来，也是为了要扬自己的名。神的名、神的国是离我们最遥远的事。神怎么告诉我们的？应当先求他的国、他的名。

接下来的第三幕是交换鞋子。他当众正式地把赎买的权利转给了波阿斯，我们对此结局当然都很高兴。但我们也应该问一下作者在这里要告诉我们的是什么？作者从故事一开始到现在一直在告诉我们名字、名声的重要性。第一个人的名字叫以利米勒，意思是“我的神是王”。但他活出来的是他自己是王。

接下来的一位是拿娥米——“甘甜”或“喜乐”，但她满腹牢骚地把自己的名字改成了玛拉——“苦”。

故事里的地名伯利恒的意思是粮食仓,但现在却成了饥荒之地。

第四章这笔买卖上,中心问题是如何使一个人的名字可以在以色列传下去。因此《路得记》的作者很关心名字,知道名字的重要性。但整个第四章里,主要人物之一的那位亲戚连名字都没有,只有“某人”。请注意,作者有意作这样安排是有目的的,为什么?

因为作者要让大家知道,这位只考虑自己利益、只关心自己名声的人,在神的记录里、在救赎的历史上连个名字也没有留下。

圣经在这里清楚地告诉我们,凡寻求为自己在今世扬名的,在神的历史中,在将来新天地里,是没有名字的。记不记得诗篇的话?

**“恶人倒下,连名字也没留下”,“你灭绝恶人,你涂抹他的名”。**

此人拒绝承认神的圣约,神就拒绝给他留下名字。

凡寻求在先的,出名的,必要落到最后。凡谦卑自己的,神必抬高。

在我们的生活里,你所做的决定是什么,你拼命去争取的是什么?你是寻求神的名还是你自己的名?你管教自己孩子的时候,是为了让孩子的行为、孩子的心转向基督呢?还是为了自己的面子?我们是多么容易为自己的名声、自己的面子而完全忘了神的名,神的荣耀啊!

随着故事中这个人上场到无声无息地消失,另一位的名字却令人醒目。4: 9~10 波阿斯心甘情愿地承受损失,把自己的利益、自己的名声置于神为以色列制定的计划之下,置于神为这两位妇女、为以利米勒的安排。波阿斯爱路得吗?他当然爱她。但他更爱神、更愿意按神的旨意行。在按神的旨意行当中,他找到了一位新娘。

下面请听在场见证人们的话，这就是作者要我们知道波阿斯是什么样的人。

4: 11~12 她们不仅是见证人，她们也成了先知。事情的结果正如她们而出。这里也有对波阿斯的祝福。她们知道他赎这两个寡妇所将付上的代价，不仅要养她们，还要扶养路得的孩子。但她们却不认为他会因此而家道败落。“愿你在以法化享通，在伯利恒得名声。”

到此为止，你一定不会错过这故事里的讽刺之处。作者有意让我们看到那个寻求扬自己名的人落得个无姓无名、无人知晓的下场，而波阿斯则在以色列中美名传扬。故事还未结束，已经提到了大卫王的名。

我们从这个故事里不仅是知道波阿斯、大卫，我们更要知道义人耶稣基督。我们看到谦卑、舍己最终必留下美名与遗产。自愿舍弃的，得到的更多，我们的王我们的主就是这样。他生在伯利恒的马槽里，道成肉身，放下了他天上的一切尊贵富有，最后死在十字架上。为了建立神的国，这位救赎主付上了最重大的代价，而最终为自己赢得了新娘。此谦卑舍己之王的名已经超过了天下所有的名。有一天天下所有的人都必须到他面前受审，这就是十字架的道路，这就是谦卑自己的道路。

今天早上我们在这个故事里看到了两个人，一个寻求要扬自己的名却落得无名无姓。另一位寻救神的国，最终蒙了神的祝福，在以色列中美名永传。

另外还有一位，在波阿斯的自我牺牲中，以利米勒家的名可以

说是复活了。因着波阿斯的舍己，以利米勒活了，他出了名。因着他们家救赎之人的谦卑，而这位救赎者后代的名也永远地被记录下来。因着这一原因，因着神儿子的原故，我们这些原本无名之辈，今天竟被至高神称为他的儿女，他的祭司。虽然我们早已死在我们的罪恶过犯之中，虽然我们象以利米勒一样的背逆，死在应许地之外，与神的应许无关，却因救赎主的牺牲，我们得到复活，被接纳进入神的国，得到了神儿女的名字。我们的救赎主之名已经超过万名之上，他也把他的名给了我们。

所以弟兄姐妹们，我们这些得了基督徒名字的人，应该活出神召我们要我们过的生活。我们的救主召我们要我们不再过那种把精力完全花在自己的利益上的生活，不要努力去扬自己的名，而是追求神的国、神的义。是的，他应许过其它东西都会加给我们的。

神的国，神的义应该成为我们集中精力的事情，哪怕这意味着失去时间、失去财富、失去面子。

你们作父母的，留给自己儿女的不应该是人生成功、物质财富，不是生意精明；也不仅仅教他们彬彬有礼的风度。最重要的是留给他们一笔遗产让他们知道人生的唯一希望乃是那位谦卑自己的荣耀救主；留给他们一个榜样，活出救主的样式，为了神的国、神的义付上时间、精力和金钱上的代价；留给他们一个如何事奉神的榜样，让你的孩子们知道，我们人生不是为了眼前的、看得见的东西。你们年青人哪，不要争出风头；不要怕周围人的压力。有理想、有抱负是件好事，但我们的理想、抱负必须顺从于神和神的国度。

你若以此标准生活，你不会失去任何东西，或许在有些人眼里

你是愚蠢的，但到末日的时候，你的谦卑、牺牲都将被荣耀所取代，你将得到那美好的赏赐。愿我们大家都努力去行，去成为别人的祝福，去维护他人的名誉，哪怕那会给自己带来损害。

让我们心甘情愿地谦卑自己，仰望那谦卑自己成为万王之王的救主基督。让我们所行的一切都为荣耀神的名。